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2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升科技”)拟和关联方四川川发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发融资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标的为满天星系统设备,融资租赁金额为820万元(不含利息),融资租赁期限3年,融资租赁利息参照当前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盟升科技拟和川发融资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标的为满天星系统设备,融资租赁期限3年,融资租赁利息参照当前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本次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方或与不同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	四川川发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073973671R
成立日期	2013/7/26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1栋2单元23层2301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1栋2单元23层2301号
法定代表人	粟立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融资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商品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川发融资租赁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川发融资租赁系公司关联方。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川发融资租赁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出租人:四川川发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承租人: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

3、交易方式:融资租赁。

4、融资标的:满天星系统设备。

5、融资租赁金额:820万元。

6、融资租赁期限:3年。

7、融资租赁利率:参照当前融资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8、租赁还款方式:按季度分期付款。

9、担保情况:公司为盟升科技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保证期间及担保范围等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0日、2026年5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盟升科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提供不超过7亿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定价系参照当前融资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

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目前盟升科技与川发融资租赁尚未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上述额度内开展此次融资租赁交易相关的事宜,具体事项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可有效降低子公司设备采购资金压力,提升营运能力,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整体风险可控。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全资子公司盟升科技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盟升科技向关联方川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820万元(不含利息)。

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4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调整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收到于志勇先生的辞呈,于志勇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董事、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及副总裁职务。辞任后,于志勇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于志勇	董事、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及副总裁	2026年8月10日	2028年4月21日	工作调整	是	总裁助理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于志勇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本次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调整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职工董事蒋耀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ESG委员会成员为:邓文(董事长、主任委员)、陈祥贵(独立董事、委员)、蒋耀超(职工董事、委员)。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5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8名调整为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1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原《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	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
1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修订外,现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和内容不变。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或者所需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菜籽油、豆油、白糖等农产品的远期、期货和期权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2,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2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6年8月11日至2027年8月10日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旨在规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仍存在一定风险,如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政策风险等。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复合调味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通过多产地成本优化组合、成本穿透机制管理、锁量锁价竞价模式、竞标机制等多种措施,持续优化原材料采购成本。但菜籽油、豆油和白糖等农副产品价格受当年的种植面积、气候条件、市场供求以及国际期货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影响,长期以来波动频繁,为控制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可能产生的风险,保证原材料采购成本的相对稳定和竞争优势,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必要性。

(二)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上限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仅通过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商品期货及衍生品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交易,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菜籽油、豆油、白糖等农产品远期、期货和期权等。

(五)交易期限

本次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本次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旨在规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仍存在一定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受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地缘政治、产业供需等多种因素影响,菜籽油、豆油、白糖等农产品期货价格可能产生大幅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资金风险:套期保值业务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此外,在价格剧烈波动时,可能存在因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的风险。

3、操作风险: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可能由于内控机制不完善或人为操作失误而造成风险。

4、技术风险:因系统、网络、通信等不可控故障导致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造成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从而带来风险。

5、其他风险:相关业务可能受到全球政治、战争、经济和法律变动等因素影响,或因交易对手方违约等带来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1、公司明确相关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原则,均以正常经营活动为基础,以防范菜籽油、豆油、白糖等农产品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

2、遵循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相匹配的原则,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并严格执行公司管理制度。

3、公司已制定《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和风控机制等作出明确规定,规范业务操作,防控相关风险。

4、持续加强业务人员培训,提升专业能力与风控意识,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机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可行性、风险控制情况,公司财务部门和审计部门负责监督、核查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实施情况,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审批手续、资金使用情况及账务信息等进行审查,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若套期保值业务已确认损益及浮动亏损金额(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加总)每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公司经营需求进行,在一定程度上能有效规避菜籽油、豆油、白糖等农产品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是公司业务所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必要性。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原则、交易等作出了相关规定,明确了审批权限和风控机制等,并配备了相关决策、业务操作等专业人员,能有效保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顺利开展,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因此,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6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8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28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28日至2026年8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8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17	天味食品	2026/8/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需按照以下方式进行登记:

(一)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三)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将书面回执(详见附件1)及前述文件以邮寄或电子邮件送达公司进行登记;但参会时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如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请务必在其上注明“天味食品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留有有效联系方式;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五)登记时间:2026年8月27日(9:00-16: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六)登记地点: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七)登记方式: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信函、电子邮件方式报送。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

联系人:李燕桥、刘索

联系电话:028-82808166

电子邮件:dsh@teway.cn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1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微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发出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邓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上限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资金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实际综合授信额度、业务品种、授信期限等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职工董事蒋耀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调整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8名调整为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8名调整为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并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及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7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3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最终授信额度、利率、期限等以银行审批为准。本次综合授信申请事项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根据实际需求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及银行审批情况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负责具体实施。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编号:2026-042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拟办理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集团”或“发行人”)通知,因触发《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维持担保条款,凌云集团拟向担保及信托专户补充担保及信托标的股票,使维持担保比例满足《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维持担保机制如下: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当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的标的股票对应市值(按计算当日前1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除以本期债券尚未偿付的票面余额及应付利息之和(‘维持担保比例’)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100%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发送须关注预警通知,发行人须在触发该事项之日起20个交易日内向担保及信托专户追加标的股票,使得维持担保比例等于或高于100%。若标的股票因标的公司发生停牌,则上述计算维持担保比例的期限应按照停牌前及复牌后标的股票实际交易天数计算。”

截至2026年7月17日,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已连续20个交易日担保比例低于100%,触发维持担保机制。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凌云集团拟向担保及信托专户补充担保及信托标的股票,将20,000,000股公司股票划入“凌云集团-中信建投证券-凌云K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使得担保比例达到维持担保比例100%或以上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凌云K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股数
本次登记前担保及信托专户持股数量(股)	50,000,000
本次拟补充担保及信托的股票数量(股)	20,000,000
本次登记后担保及信托专户持股数量(股)	70,000,000

以发行人完成本次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后的信托担保财产计算,担保比例满足《募集说明书》中有关维持担保比例的约定。

本次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凌云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9,980,342股,持股比例为26.18%,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公司股份70,000,000股,持股比例为5.73%,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9,980,342股,持股比例为31.91%。本次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持续关注凌云集团本期债券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6-070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夏视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夏”)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投资天津砺思星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砺思基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7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视觉中国: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2026年7月23日,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根据基金募集情况,基金管理人对合伙人名录进行了修改。

近日,公司收到天津砺思基金普通合伙人天津砺思明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砺思”)的通知,根据基金募集实际,其对合伙人名录作出了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认缴出资的合伙人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合伙人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天津砺思明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0.2151%	200	0.2134%	普通合伙人
北京华夏视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776%	1,000	1.0661%	有限合伙人
其他合伙人	91,600	98.7073%	92,600	98.7205%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2,800	100.0000%	93,800	100.0000%	-

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天津砺思基金的变更,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

天津砺思基金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募集期及回收期。基金在运行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并购整合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达不到预期或亏损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公司投资本基金事项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修订)》的规定,在投资事项的实施过程中,及时披露基金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天津砺思星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智控　公告编号:2026-047

青鸟智慧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智慧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智控”)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现金管理产品,合计金额为2,950.00万元。

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

(一)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委托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为75,650.42万元。

(二)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以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具体实施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时,应当严格遵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严格执行管理与运行的相关举措,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投资规模;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